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12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于2019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昕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2019年8月24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9年8月24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备查文件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